

徐闻县中小学教师中级、初级职称 评审工作流程

- 1、县教育局人事股转发湛江市教育局职称评审工作通知；
- 2、各学校对申报一级职称的老师进行量化排名；
- 3、县教育局人事股将各学校拟使用一、二级职称评审岗位表报送县人社局；
- 4、县人社局审批各学校一、二级岗位使用表；
- 5、各学校根据人社局审批的一级岗位使用表按量化排名从高到低的顺序报送职称申报人员名单并全校公示5个工作日；
- 6、学校组织申报二级教师进行说课、评课工作；
- 7、学校将申报一、二级职称教师的相关资料报送教育局人事股；
- 8、县教育局人事股组织人员对申报一、二级职称教师的资料进行初步审核；
- 9、县教育局制定一、二级职称评审方案；
- 10、申报一、二级职称教师缴交评审费；
- 11、组织初步审核合格的申报一级教师进行说课评课；
- 12、县教育局人事股组织评委会人员对申报一、二级职称教师的资料进行审核；
- 13、评审委员会对申报一、二级职称教师进行表决；
- 14、县教育局将表决通过的申报老师资料报送县人社局进行审核；
- 15、各学校将人社局审核合格的一、二级职称教师进行全校公示5个工作日；

- 16、审核合格一、二级职称教师进行网上申报；
- 17、学校、县教育局进行网上审核、确认；
- 18、经公示无异议的，报送县人社局核准发放电子职称证书。

徐闻县教育局人事股